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发送给全体监事。
- 2、召开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3、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4人，实际参会的监事4人。
- 4、召集人及主持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戈先生召集和主持。
-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决算》（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四）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7,500,000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派现金股利 42,75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不送红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五）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六）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董事会制定的《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预算及工作计划》（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制定的《公司 2021 年度预算及工作计划》。

（八）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九）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1 年授信额度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年度总额不超过贰亿元人民币。

（十）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在关联方任职的公司监事张戈先生、毛江高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余 2 名非关联监事对该议案表决。

（十一）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

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十三)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十四)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十五)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顺利完成公司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第五届监事会提名荐张戈先生、毛江高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若上述候选人当选，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3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戈先生，1972年3月出生，博士，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长期居留权；现任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科院创新工程课题组长，中国科学院材料化学与物理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光学学会理事，福建省物理学会常务理事，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2、毛江高先生，1965年11月出生，博士，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长期居留权；现任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上述监事候选人张戈先生、毛江高先生除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持有公司股票。